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防疫小組第 37 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 間：110 年 04 月 26 日（星期一） 9:00 至 10:00

地 點：行政大樓二樓校長室會議室

主 席：顏家鈺校長

紀錄：許曼慧

出(列)席人員：周子銓副校長、呂政修主任秘書、阮聖彰教務長、周瑞生總務長、王孟菊國際長、羅乃維主任、黃延吉館長、曾堯宣主任、簡桂彬主任、翁楊絲茜主任、黃美嘉主任、曾淑芬主任、許曼慧專委、陳世平組長、林采玲護理師、學生代表：郭家銘

報告及議決事項：

一、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4月23日公布之疫情，新冠確診者4月16日曾赴臺北清真寺。由於臺北清真寺距離本校不遠，且本校伊斯蘭教信仰者眾多，學校即於4月23日下午召開線上會議，決議因應措施如下，並已於4月24日同步公布於學校首頁防疫專區最新消息並發送大宗郵件提醒全校教職員生相關訊息。

1. 請國際處協助清查4月16日曾去過臺北清真寺教職員生，通知其自主健康管理至4月30日，期間暫勿入校。
2. 原住校內宿舍學生，請學務處另行安排住宿，務必與其他學生區隔，且不得離開該住宿地點至4月30日。
3. 請教務處協助辦理上述師生線上遠距課程事宜。
4. 全體教職員工生，請遵守防疫規定，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應配戴口罩。

二、由於5/1(六)、5/2(日)將舉行四技統測，曾於4月16日赴臺北清真寺之教職員生，延長健康自主管理期至5/2(含)，健康自主管理期間，請勿進入校園，請國際處協助通知上述教職員生。統測期間，請教務處與總務處落實相關防疫措施，若須進行人員進出管制，請以大宗郵件及學校網頁公告周知。

三、總務處已於4月25日進行全校消毒，補充校園內各處酒精及洗手乳。學務處及體育室亦已辦理宿舍及體育環境及設備等消毒作業，各教學單位或實驗室若需要學校協助環境消毒，請通知總務處事務組彙辦。

四、請教務處通知相關教師，若師生對實體課程有疑慮，可彈性採取遠距授課事宜。

五、請學務處及國際處協助在校內進行健康管理學生的起居飲食事宜，由學校安排送餐，並提醒4月16日曾赴臺北清真寺師生，落實健康自主管理，每日量測二次體溫，上網回報學校。

六、本次防疫因應措施所衍生之環境消毒費、餐費或人事加班費等，各單位可專案簽請由校控款支應。